

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

(黑榜)

2018年第57期(总第219期)

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

领导批示

脱贫攻坚督查暗访情况通报

(2018年10月10—12日)

2018年10月10日—12日,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深入部分县(市、区)开展督查暗访,发现宾阳县的一些突出问题,现通报如下:

一、帮扶工作不到位。在宾州镇黄卢村,督查组发现,建档立卡户黄雅山户,妻子陆志英患脑血管疾病后遗症(门诊特殊慢性病),需要长期服药,但却没有办理慢性病治疗卡。帮扶联系人对该户家庭成员患病情况完全不了解,从未向其宣传相关的门诊特殊慢性病门诊医疗费用报销政策,也没有提供相关帮助。

二、家庭签约医生有签约无服务。在新桥镇民范村，督查组成员走访 17 户建档立卡户，包括有家庭成员患病或残疾的贫困户黄兴广户（黄兴广三级精神残疾）、黄林秀户（黄林秀妻子患有慢性支气管炎）。这 17 户均有家庭医生签约书，但从无医护人员上门探视或提供相关诊疗服务。

三、控辍保学工作不准不实。在宾州镇黄卢村，督查组发现，该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黄常超（16 岁）、胡贵亮（15 岁）于今年秋季学期开学后不久从宾阳县宾州镇第二初级中学辍学，至督查时尚未返校。就黄卢村发现的学生辍学问题，督查组走访了宾阳县教育局及宾州镇第二初级中学，宾州镇第二初级中学提供的辍学名单显示全校有 13 名学生辍学，但胡贵亮不在名单内。该校认为胡贵亮今年 9 月入读该校初一，但只读一个星期就辍学回家，不能算是该校学生。宾阳县教育局提供的辍学名单显示，宾州镇第二初级中学只有 1 人辍学，不包括胡贵亮和黄常超。

四、贫困户建档立卡信息不精准。在新桥镇民范村，督查组发现，谭兴广户建档立卡 4 人，包括大女儿谭鸿运，但谭鸿运已于 2016 年嫁至柳州市并育有子女。黄吉秀户建档立卡 3 人，包括儿子黄兴设，但黄兴设于 2015 年服刑至今未释放。

宾阳县要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，深入查找问题根源，采取有力措施加以整改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以此为戒，认真检查对照，举一反三整改存在的类似问题。要加强帮扶联系人管理，把帮扶工作做细做实。要狠下功夫抓好义务教育、基本医疗保障工作，进一步提升“三保障”水平。要加强扶贫信息管理，确保信息精准。

责成宾阳县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前，将自查整改情况经本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审定签字后，报自治区、南宁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（报送方式：电子版扫描发送至邮箱 tpgjdcz@163.com，请通过 EMS 邮寄 2 份纸质版至南宁市民乐路 1 号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，联系电话：0771—2800286）。

根据《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〈广西脱贫攻坚督查制度（试行）〉等 3 项制度的通知》（桂扶领发〔2017〕4 号）规定，请南宁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前对宾阳县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。

（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）

送：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，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专责小组组长，各市市委书记、市长、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委书记、县（市、区）长、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，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，宾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18年12月27日印发
